

标段编号：2018-440300-47-01-71704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施工（I
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2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证书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证书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证书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 杨倡苓 项目负责人社保: 2024 年 11 月 01 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1.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项目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2560.964054 万元, 竣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18 日。 2、项目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2403.409467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2 日。 3、项目名称: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919.825258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11 日。 4、项目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374.39201 万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4 月 29 日。 5、项目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282.71574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6 日。	1. 证明材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材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12-19 2)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P30-35 3)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P42-50 4)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51-57 5)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P67-71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20-29 2)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P36-41 3)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P51 4)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58-66

		5)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P72-75 (3) 指标数据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12-29 2)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P30-41 3)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P42-51 4)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51-66 5)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P67-75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项目负责人:(姓名)杨侣苓 1、项目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2560.964054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1月18日。 2. 项目名称: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216.330106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11月05日。 3. / 4. / 5. /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77-84 2)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P95-102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90 2)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P106/107 (3) 指标数据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77-94 2)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P95-107 (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P85-94 2)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P103-107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	/

1、企业资质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76863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0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1日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宝岭社区龙泉别墅8区M3-2				
建立时间	1995年04月14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226784				
注册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项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证书编号	CYLZ·粤·0126·壹-1/5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职务	总经理	职称	无
企业负责人	李宏生	职务	总经理	职称	无
技术负责人	卢国升	职务	总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备注:					

承包工程范围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 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 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 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发证机关: (章) 2015 年 8 月 1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 2016年6月14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188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有效期至: 至 2026年08月20日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9月1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1603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5315X2

法定代表人: 卢东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902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19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3317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5315X2

法定代表人: 卢东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902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27日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5日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倡零

社保电脑号：620164566

身份证号码：5130301984013029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6000296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4	12	6000296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1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2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3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4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5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6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7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09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2025	10	6000296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64.0	8000	64.0	16.0
合计			16160.0		7680.0	4800.0		1920.0	480.0		768.0		768.0		19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5e4bf8271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296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在建/完工	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完工	2024. 1. 18	2560. 964054	/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	完工	2023. 11. 2	2403. 409467	/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深圳市宝安区	完工	2023. 12. 11	919. 825258	/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完工	2025. 4. 29	374. 39201	/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完工	2023. 4. 16	282. 71574	/

(1)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S-G-2023-AJFHY-04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_____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45438.88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52000 平方米(3627 套)、商业建筑面积 46150 平方米、老年日照中心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用房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15380.86 平方米。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园林景观工程,园林景观面积约 50599 平方米(商业景观 26128 平方米、住宅景观 19165 平方米、幼儿园景观 5306 平方米),红线外改造提升景观约 2000 平方米、绿化完善约 5023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负责项目的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工程：园路、石材铺装、PC 陶瓷砖铺装、车行沥青路、EPDM 现浇地垫、硅 PU 地面、人造草坪球场、围墙、景墙、景观座墙、水景、水幕、泳池、泳池廊架、残坡通道、台阶结构及面层、屋顶景观、铁艺门、护栏、特色种植池、沙坑、线性水沟、石材盖板水沟、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塑、精神堡垒、迎宾 logo 景墙、旱喷、竹木躺椅、镂空坐凳、镂空花坛、不锈钢自行车档、广告牌、1A4 层景观及通向 3 层钢结构楼梯、架空层书架、乒乓球桌、园林样板段、成品垃圾箱、成品花箱、成品岗亭、成品伸缩门、成品户外家具、成品垃圾屋、特色种植池、特色廊架、室外主体台阶的饰面层等（硬景工程和软景工程）、景观与外墙幕墙交接部位的收口处理、单元门外地面装饰面层（以单元门为界），且负责公装交接部位的收口处理；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园林标识标识，架空层绿化验收后改为铺装等；

4、水电工程：水电井及盖板、车道截水沟、道路盲沟、配电箱、电线电缆及线路预留预埋、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景观雨水系统、泳池给排水及设备；

5、绿化验收后首层及幼儿园景观、3-4 层住宅景观绿化完善，红线外景观提升工程，幼儿园岗亭二次改造，样板段工程等。

6、配合现场完成消防验收、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7、BIM 模型深化及成果（若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1、园建工程;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 4、水电工程; 5、BIM 深化设计。)。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等。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安全要求: 配合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陆拾万玖仟陆佰肆拾元伍角肆分 (¥25,609,640.54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23,495,083.06 元, 增值税税率

9%。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规费及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肆仟零伍拾元叁角贰分(¥764,050.3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元整(¥1,460,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Q7E4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0847Y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A210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
业园1号厂房A1704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17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8712281

传真：

传真：0755-2871228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15000077464521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91

B.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青松西路与翠景路东北角	建筑面积	50599m²	工程造价	2560.9 6405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4	层
	/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9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黄学
组员	张彦威、陈险锋、杜俊、刘涛、杨侣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绿化工程	张彦威	冯炳全、丁志永、官建立
园林给排水、用电工程	陆歆	蒋革安、兰世霖、许彬
工程质控资料	刘威	高欢欢、周思诗、卢黛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绿化种植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园林建筑及附属设施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园林给排水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园林用电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校通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张彦威
3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刘威
4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陆歆
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险峰
6	杜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杜俊
7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学
8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丁志永
9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冯炳全
10	官建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园艺工程师	官建立
11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	兰世霖
12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	蒋革安
13	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涛
14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卢云鹏
15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郭川
16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吕德运
17	杨侣苓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杨侣苓
18	陈吉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吉珍
19	陈玉燕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陈玉燕
20	官章平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官章平
21	卢黛琼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卢黛琼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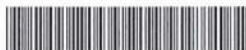
GD-EI-914/6 0 0 1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经各相关责任主体达成验收意见，评定该工程为合格，统一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2024年1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子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NS-G-2022-GXGY-02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白石路以北,科技南路以东,科技八路以西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_____

项目位于南山区白石路与科技南路交界处,为棚户区改造项目,01、02土地宗地号分别为T205-0124和T205-0125。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3281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52281.70平方米,项目分南北两个地块:

1)北地块(01地块)建筑面积185531.01平方米。建筑高度约190米,由2栋61层塔楼、1栋60层塔楼,2层裙房,3层地下室组成;总套数2408套,其中:人才房总数2181套;44m²(1845套);88m²(336套);还迁房总数:227套;44m²(115套),70m²(112套),绿化覆盖率≥35%。

2)南地块(02地块)建筑面积166750.69平方米。建筑高度约140米,由3栋43层塔楼,3层裙房,4层地下室组成。还迁房总数:1596套;38m²(304套),47m²(152套),54m²(228套),64m²(760套);70m²(152套),绿化覆盖率≥30%。

施工范围为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园林景观面积约3.6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负责项目的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园建工程;2、构架小品;3、绿化工程;4、水电工程;5、BIM深化设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1、园建工程；2、构架小品；3、绿化工程；4、水电工程；5、BIM深化设计。）。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贰仟肆佰零叁万肆仟零玖拾肆元陆角柒分 (¥24034094.67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22049628.14 元, 增值税税率 9%。若深

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 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 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 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玖万柒仟伍佰柒拾柒元玖角伍分 (¥497577.9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元整（¥ 138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捌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FAKF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8 楼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
业园 1 号厂房 A1704

邮政编码: 581000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6628389

电话: 0755-28712281

传真: /

传真: 0755-2871228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账号: 4000020309200597310

账号: 4000 1098 1910 0215 883

B.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白石路与科技南路交界处	工程造价	24034094.67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工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 (园林绿化)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武琰玮
副组长	钟敏、吴国祥、林国梁
组员	罗时保、王辉、赵青朝、任瑞峰、李自远、陈德君、王佳琪、谢冬花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林绿化工程	吴国祥	罗时保、任瑞峰、林康清、陈德君
工程质控资料	赵青朝	王佳琪、谢冬花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园林景观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武玲	南山世纪	项目经理		武玲
2	罗明华	南山世纪	设计师		罗明华
3					
4					
5	吴国祥	建艺国际	项目总监	高工	吴国祥
6	王家琪	建艺国际	资料员		王家琪
7	吴青朝	建艺国际	工程造价	工程师	吴青朝
8	钟中	深圳宏治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钟中
9	钟中	宏治国际	施工		钟中
10	陈德君	宏治国际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德君
11	李育通	宏治国际	质量员		李育通
12	谢文花	宏治国际	资料员		谢文花
13	林国荣	华阳国际	部门经理		林国荣
14	李成	华阳国际	负责人		李成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完整、齐全，符合施工规范验收标准要求。建设、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2025年11月2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武珍珠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吴国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国梁

(3)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 D0029901202303165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职务: 总经理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经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344139486
1.2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8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0】023023 延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年07月30日至2023年07月30日
1.7 乙方属于: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乔木修剪、砍伐树木、乔木内外迁移、苗木种植、种植土回填、成活期养护等作业内容。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机械设备及小型机具、包材料（甲方提供的除外）、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等一切费用，具体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3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 8 %）。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佰壹拾玖万捌仟贰佰伍拾贰元伍角捌分

小写：9198252.58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8438763.83 元，增值税税金为759488.75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9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施工组织设计》

(2)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现行相关标准或规范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3 投标文件;
- 5.4 本分包合同;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八条 项目经理

-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林迪, 职务: 项目经理,

手机号: 13821517909。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陈德君, 职务: 项目经理,
手机号: 13632947315, 身份证号: 46000719870910041X。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 应通知乙方, 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 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并征得甲方同意, 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 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 全面履行总包合同, 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 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9.3 负责编制总施工组织设计, 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 审核批准乙方提供的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乙方不能按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 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 经甲方批复后, 方可实施, 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9.4 负责总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 负责组织乙方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图纸会审, 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 监督乙方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和整理, 积极和乙方一起配合建设单位的档案归档、验收及工程验收工作。

9.5 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 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9.6 甲方有权在本合同范围内按本公司各项管理规定、项目部管理规定、施工规范和监理条例给乙方进行奖励和处罚, 凡因乙方施工中管理不善、施工队伍和班组不服从项目指挥, 给工程质量和安全造成隐患的, 或者在项目部发出整改意见后, 乙方未能按合理要求完成整改的, 直接影响工程质量或施工安全的, 则甲方将酌情对乙方进行处罚, 罚金将在乙方的履约担保中扣除。

第十条 乙方主要义务

10.1 进场准备

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SCIA）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仲裁语言为中文。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6.2 本协议的有效性、解释、执行及履行和争议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台湾、澳门除外）现行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并排除任何法律冲突规则。

26.3 发生争议后，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除非合同已依法解除。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第二十七条 通知送达条款

27.1 双方送达地址约定如下：

27.1.1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二路创新中心D座217

联系人：林迪

联系电话：13823517909

甲方电子邮箱：/

其他通讯方式：/

27.1.2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联系人：陈德君

联系电话：13632947315

乙方电子邮箱：691118128@qq.com

其他通讯方式：/

27.2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邮寄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邮寄送达的地址及电子邮件以本合同上述约定为准，邮寄送达七日内视为送达，若按约定地址邮寄通知被邮政部门退回的，则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邮件一经发至对方邮箱即为送达。一方地址及电子邮件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二十八条 项目章使用

计结果为准) × (1-16%) × (1-乙方中标下浮率) 确定, 其中总包合同相应专业工程中的清单全费用结算价计取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与税金。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30.1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 日

30.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30.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 结算价款支付完毕, 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一条 合同份数

31.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 一式 4 份, 其中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甲方执正本各 1 份, 乙方执副本 2 份, 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如下, 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应按照附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32.1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32.2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32.3 附件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协议书》

32.4 附件四《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

32.5 附件五《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之补充》

32.6 附件六《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及设施安全保护协议》

32.7 附件七《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32.8 附件八《廉洁自律协议》

32.9 附件九《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32.10 附件十《乙方资质证明文件》

32.11 附件十一《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以下为无正文

此页为签章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
创想大厦2栋20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2023 年 4 月 3 日

乙方：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712281

传真：0755-2871228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
业园1号厂房A170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4000 1098 1910 0215 883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30847Y

日期：2023 年 4 月 3 日

B.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三工区）-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类别	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前进路				工程造价	9198252.58 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 4. 1	实际开工时间	2023. 4. 1	计划完工时间	2023. 6. 30	实际完工时间	2023. 5. 30
工 程 内 容	整理绿化用地、种植乔木、灌木、地被，铺种草坪，以及乔木修剪、乔木支撑、种植土回填等工程内容。						
承 包 单 位	上述工程已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陈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总 包 单 位	上述工程已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检，工程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林 2023 年 12 月 11 日						

(4)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S—2024-KZ06-14-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以此版本为准）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兰景路与秀山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地下室为2层,其中地下二层为人防层,地上包括1栋32层高层住宅楼和1栋4层15班幼儿园,总用地面积为884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6278.48平方米,规定容积率为3.6,其中,住宅26052.8平方米;公共配套5750平方米(含幼儿园5500平方米,托育所150平方米,物业用房100平方米)。绿化覆盖率 $\geq 40\%$ 。园林面积8002.47平方米,硬景面积3776.22平方米,软景面积4226.25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负责项目的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工程:园路、石材铺装、车行沥青路、EPDM 现浇地垫、围墙、景墙、景观座墙、水景、架空层、屋顶、铁艺门、护栏、特色种植池、沙坑、线性水沟、石材盖板水沟、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塑、成品垃圾箱、成品花箱、成品岗亭、成品户外家具、成品垃圾屋、特色种植池、景观廊架、消防水箱装饰格栅、钢梯、架空层墙壁图案等(硬景工程和软景工程);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

4、水电工程：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5、配合各项材料检测，配合现场完成消防验收、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6、BIM 模型深化及成果（若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1、园建工程；2、构架小品；3、绿化工程；4、水电工程； 5、BIM 深化设计。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安全质量要求：配合创“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肆万叁仟玖佰贰拾元壹角零分

(¥ 3,743,920.1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3,434,789.08 元),增值税税率 9%。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规费及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万伍仟贰佰捌拾玖元肆角捌分 (¥ 75,289.4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元 (¥ 21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签字或签章) 并加盖公司公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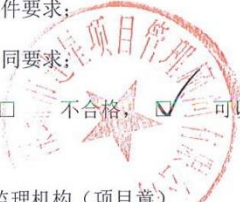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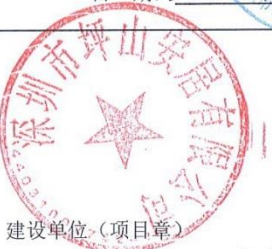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MA5ECQ7E4H</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192330847Y</u>
地址: <u>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A2101</u>	地址: <u>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1704</u>
邮政编码: <u>518000</u>	邮政编码: <u>518172</u>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u>0755-28712281</u>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u>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u>
账号: <u>15000077464521</u>	账号: <u>4425 0100 0100 0000 1091</u>

B.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致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负责人：程超峰 日期：2021年4月29日	
审查意见： 经验收，该工程 1. 符合 ☒ / 不符合 ☐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 / 不符合 ☐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 / 不符合 ☐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 / 不符合 ☐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验收 ☒ 合格/ ☐ 不合格， ☒ 可以/ ☐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左江沅 日期：2021年4月29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王景 日期：2021年4月29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建筑面积	8002.47m²	工程造价	3743920.10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4-440310-04-01-672503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4 年 5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15 年 4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409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高俊
副组长	王昊、胡耀文
组员	李海峰、张波、左江沅、杨元林、程超峰、陈吉珍、李奇、向美伦、陈勇、张蓉、李伟旭、巫吉红、刘琼、姜帆、刘洁钦、祝雯雯、周清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绿化工程	赵高俊	李海峰、张波、程超峰、祝雯雯
园建工程	王昊	陈吉珍、李奇、陈勇、张蓉
景观给排水	胡耀文	向美伦、巫吉红、刘琼
景观电气工程	左江沅	姜帆、刘洁钦
工程质控资料	杨元林	李伟旭、周清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室外工程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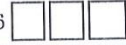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高俊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组组长	工程师	赵高俊
2	王昊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昊
3	胡耀文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胡耀文
4	李海峰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总工	李海峰
5	张波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张波
6	左江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左江沅
7	杨元林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元林
8	程超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程超峰
9	陈吉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吉珍
10	李奇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李奇
11	向美伦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向美伦
12	陈勇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勇
13	张蓉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工程师	张蓉
14	李伟旭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工程师	李伟旭
15	巫吉红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巫吉红
16	刘琼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劳资员		刘琼
17	姜帆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姜帆
18	刘浩钦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刘浩钦
19	祝雯雯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祝雯雯
20	周清平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周清平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本项目为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主要内容为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建各方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海峰

注册号：1100888-072

有效期：至2026年11月2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6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29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5)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正本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720220016001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2-004 (1)
版本号: 2022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招标项目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和吉华街道甘李
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
2 个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按照“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和吉华街道甘李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2个工程施工批量招标”招标文件，该施工批量招标项目包含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吉华街道甘李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2个项目，为方便项目管理，发包人与承包人需分别单独签订施工合同并分别单独竣工结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和吉华街道甘李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 2 个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签约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签约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签约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签约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吉华街道,拟在科技园路(布龙路—景芬路段)进行绿化种植,工程范围内道路长度约 900 米。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在道路两侧绿化带处种植人面子、紫花风铃木行道树共 301 株,栽种矮化进口大红花(粉)、马尼拉草地被植物共 525 平方米,配置不锈钢树篦子 267 套及树木支撑架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在道路两侧绿化带处种植人面子、紫花风铃木行道树共 301 株,栽种矮化进口大红花(粉)、马尼拉草地被植物共 525 平方米,配置不锈钢树篦子 267 套及树木支撑架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米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米	☐ 泵站工程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桥梁工程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 燃气工程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15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25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本工程签约合同价（含税）：¥2827157.40 元（大写：贰佰捌拾贰万柒仟壹佰伍拾柒元肆角）。

备注：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和吉华街道甘李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 2 个工程施工批量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6354130.04 元。中标价：¥5781302.94 元，不可竞争费用合计：214489.19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88156.44 元，暂列金额为 700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 0.0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 56332.75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净下浮率为 9.33%（开标情况记录表）。由以下 2 个部分组成：

1、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招标控制价：3114314.82 元。中标价：¥2827157.40 元；不可竞争费用：¥39473.32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39473.32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0.00 元，暂列金额¥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 0.00 元。净下浮率为 9.34%（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2、甘李二路西段（秀峰路至现状甘李二路）绿化工程招标控制价：3239815.22 元。中标价：¥2954145.54 元；不可竞争费用：¥175015.87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48683.12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56332.75 元，暂列金额¥700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费 0.00 元。净下浮率为 9.32%（根据承包人的投标报价推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 址: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 址:

联系人及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11440307G347877337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
西中路 2 号

温建雄, 0755-28942033

91440300192330847Y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
安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1704

陈玉芳, 0755-28712281

B.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6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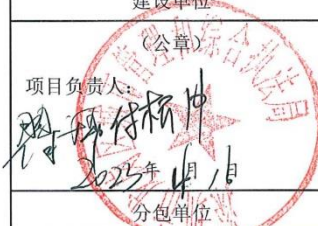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吉华街道科技园路（二期）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园路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景观施工总面积为600m ² ，长度约900m	工程造价 (万元)	282.72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园林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深福建设函[2020]45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SC-091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施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评价意见		
对各 单位 评价	建设单位	组织、协调、监督各参建单位，已按照合同完成了各项工作，评价合格。
	勘察单位	承担地形测量、管线探测、控制测量、细部点测量、地下通道测量等任务，已按照合同和建设单位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评价合格。
	设计单位	承担初设图、施工图、变更图、竣工图等设计工作，参与材料和样板选定，指导现场施工，已按照合同和建设单位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评价合格。
	监理单位	承担本工程安全、质量过程监督工作，负责原材料、分部分项工程的资料控制，已按照合同和建设单位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	能执行合同各项约定，按照建设、设计、监理单位的要求，顺利完成了各项工程，未发生安全事故，各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评价合格。
对各 管理 环节 评价	建设单位	公司组织专业管理人员，协调各级部门关系，组织参建单位开展工作，确定材料、样板选定，全过程监督安全、质量管理，对整个管理环节评价合格。
	勘察单位	能及时派遣技术人员开展前期勘测工作，指导施工现场定点、测量工作，管理环节评价合格。
	设计单位	积极组织园建、结构、绿化专业负责人，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设计方案，现场监督、指导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设计效果，管理环节评价合格。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负责材料进场验收、样板选定、施工过程控制、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完成各项整改工作，管理环节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组织土建、园林、工程师和质量、安全负责人，按照合同、施工图、工程联系单、变更图和建设单位要求，认真完成各项施工任务，管理环节评价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设计图纸内容的全部施工任务，分部分项隐蔽工程验收合格，施工管理、技术资料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44015114 2023年4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6日
	分包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2023年4月16日	年 月 日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业绩类别：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项目负责人(杨侣苓)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 日期	在建或 已完
1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凤凰苑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	2560.964054	2024.1.18	已完
2	遂溪县大成中学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	湛江市	216.330106	2021.11.5	已完

(1) 项目负责人(杨侶苓)业绩证明 1-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S-G-2023-AJFHY-04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_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45438.88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52000 平方米(3627 套)、商业建筑面积 46150 平方米、老年日照中心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用房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15380.86 平方米。本次招标施工范围为园林景观工程,园林景观面积约 50599 平方米(商业景观 26128 平方米、住宅景观 19165 平方米、幼儿园景观 5306 平方米),红线外改造提升景观约 2000 平方米、绿化完善约 5023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 / ___ %; 国有资本 100 ___ %; 集体资本 ___ / ___ %; 民营资本 ___ / ___ %; 外商投资 ___ / ___ %; 混合经济 ___ / ___ %; 其他 ___ / 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负责项目的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工程：园路、石材铺装、PC 陶瓷砖铺装、车行沥青路、EPDM 现浇地垫、硅 PU 地面、人造草坪球场、围墙、景墙、景观座墙、水景、水幕、泳池、泳池廊架、残坡通道、台阶结构及面层、屋顶景观、铁艺门、护栏、特色种植池、沙坑、线性水沟、石材盖板水沟、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塑、精神堡垒、迎宾 logo 景墙、旱喷、竹木躺椅、镂空坐凳、镂空花坛、不锈钢自行车档、广告牌、1A4 层景观及通向 3 层钢结构楼梯、架空层书架、乒乓球桌、园林样板段、成品垃圾箱、成品花箱、成品岗亭、成品伸缩门、成品户外家具、成品垃圾屋、特色种植池、特色廊架、室外主体台阶的饰面层等（硬景工程和软景工程）、景观与外墙幕墙交接部位的收口处理、单元门外地面装饰面层（以单元门为界），且负责公装交接部位的收口处理；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园林标识标识，架空层绿化验收后改为铺装等；

4、水电工程：水电井及盖板、车道截水沟、道路盲沟、配电箱、电线电缆及线路预留预埋、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景观雨水系统、泳池给排水及设备；

5、绿化验收后首层及幼儿园景观、3-4 层住宅景观绿化完善，红线外景观提升工程，幼儿园岗亭二次改造，样板段工程等。

6、配合现场完成消防验收、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7、BIM 模型深化及成果（若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1、园建工程;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 4、水电工程; 5、BIM深化设计。)。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等。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安全要求: 配合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陆拾万玖仟陆佰肆拾元伍角肆分 (¥25,609,640.54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23,495,083.06 元, 增值税税率

9%。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规费及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肆仟零伍拾元叁角贰分(¥764,050.3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元整(¥1,460,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Q7E4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0847Y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A210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
业园1号厂房A1704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17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8712281

传真：

传真：0755-2871228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15000077464521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91

B.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青松西路与翠景路东北角	建筑面积	50599m²	工程造价	2560.9 6405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4	层
	/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9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黄学
组员	张彦威、陈险锋、杜俊、刘涛、杨侣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绿化工程	张彦威	冯炳全、丁志永、官建立
园林给排水、用电工程	陆歆	蒋革安、兰世霖、许彬
工程质控资料	刘威	高欢欢、周思诗、卢黛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绿化种植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园林建筑及附属设施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园林给排水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园林用电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校通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张彦威
3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刘威
4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陆歆
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险峰
6	杜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杜俊
7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学
8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丁志永
9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冯炳全
10	官建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园艺工程师	官建立
11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	兰世霖
12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	蒋革安
13	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涛
14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卢云鹏
15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郭川
16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吕德运
17	杨倡苓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杨倡苓
18	陈吉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吉珍
19	陈玉燕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陈玉燕
20	官章平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官章平
21	卢黛琼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卢黛琼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0 0 1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经各相关责任主体达成验收意见，评定该工程为合格，统一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2024年1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坪山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区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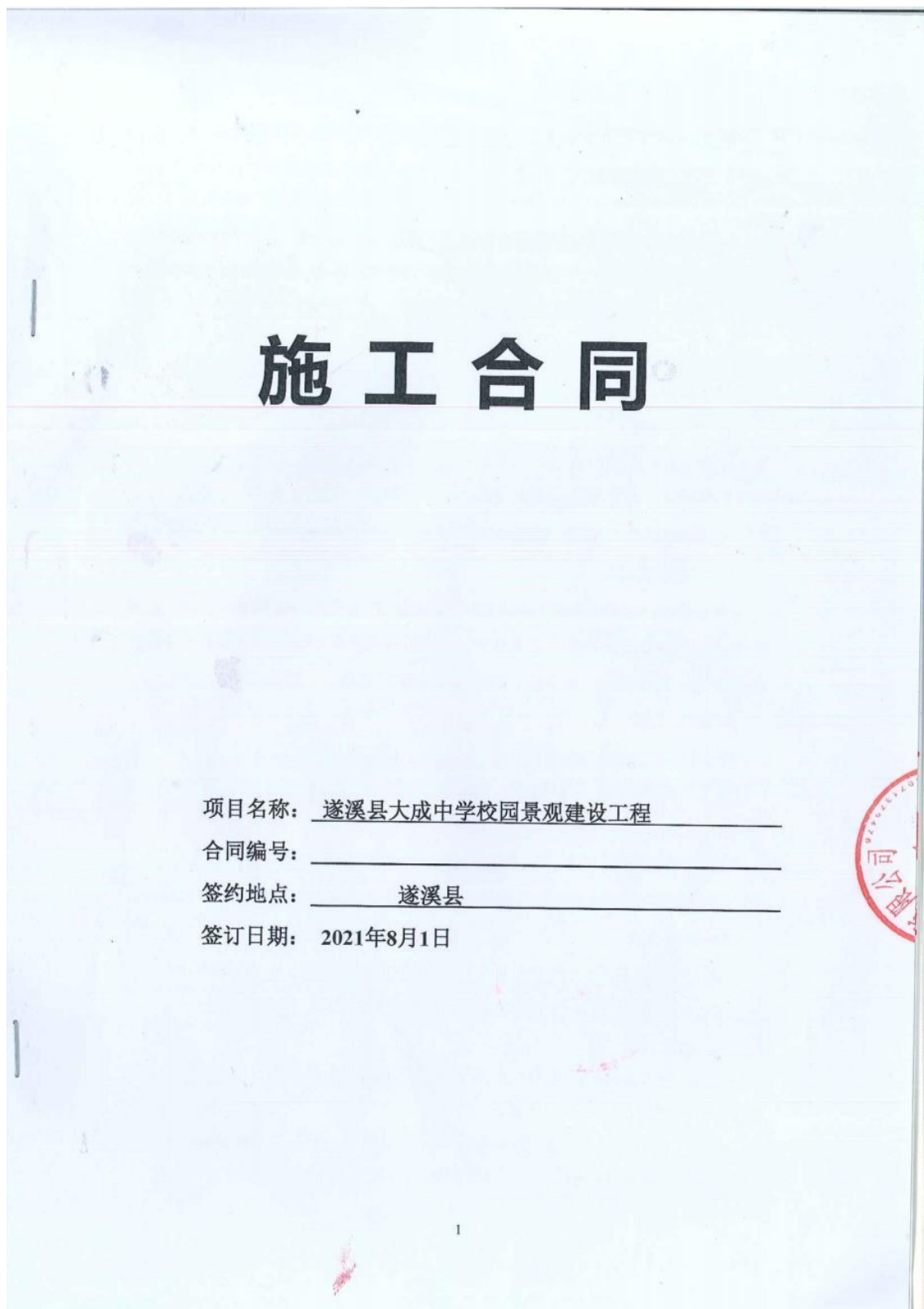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 项目负责人(杨侣苓)业绩证明 2-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甲方：遂溪县大成中学

乙方：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部分：协议书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遂溪县大成中学内

工程内容：绿化建设、园建建设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按工程量清单、招标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采用投标总价包干承包方式，由乙方承担总承包的义务和责任，其中施工用水用电由甲方提供。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8月1日

竣工日期：2021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一个月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本协议附件施工图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合同价款

总金额（大写）：贰佰壹拾陆万叁仟叁佰零壹元零陆分（人民币）

¥2163301.06 元，乙方在承包范围内包工包料。

6、付款方式

6.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成交供应商进场后5个工作日内给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付款；

6.2、本项目工程完工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需支付至合同总额85%的工程款给乙方；

6.3、工程竣工并验收和结算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 97% 工程款（以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核结算为准）；

6.4、余下结算价 3%作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为半年，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届满后若没有出现工程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提交书面请款申请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6.5、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成交通知书。

6.6、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7、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还包括：

- 1) 成交通知书；
- 2) 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3) 施工图纸；
- 4) 工程材料清单；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保期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资金申请送达财政视为已支付）

9、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执五份，乙双方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部分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工作

- 1、开工前 1 天，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
- 2、将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等管道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工程施工约

定的地点并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3、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申请、审批等手续，并负责缴纳物业管理处和报批的一切费用（乙方工作方员工出入证除外）；

4、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隐蔽工程签证、登记手续及其它事宜；

5、按本合同约定的比例及期限支付合同价款。

二、乙方工作

1、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2、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3、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三、关于设计与施工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认可的图纸施工。

2、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设计，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列明停止施工或变更增减项目的理由、工程部位、时间、材料等。乙方根据变更要求，尽快向甲方提交变更所采取的措施，增减的造价，因停工等原因造成延误工期和已采购材料（因变更后无法再利用而造成的材料损失）等费用清单。甲方收到报告后3天内作出签复或协商调整。

3、开工及延期开工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日期，并相应顺延工期。

4、暂停施工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成工程。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甲方承担所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5、工期延误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能提供开工条件;
- (2)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材料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 (4)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5) 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
- (6) 不可抗力。

6、工程竣工

- (1) 乙方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 (2)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3) 施工中甲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应包括乙方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甲方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所需要的追加合同价款等内容。

四、安全施工

1、安全施工与检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2)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

2、事故处理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过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3、材料设备供应

(1)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2) 甲方发现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材料设备时,应要求乙方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有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

予顺延。

(3) 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签证确认。

五、工程变更

1、工程设计变更

1.1 施工中甲方需要对原工程设计变更，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乙方应按时对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2)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3)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1.2 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3 乙方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甲方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甲方同意采用乙方合理化建议，所发生的费用和获得收益，甲乙双方另行约定分担或分享。

2、其它变更

合同履行中甲方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性变更，由双方协商解决。

3、确定变更价款

3.1 乙方在工程变更确定后3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3.2 甲方确认增加的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回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

3.3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合同价款。

六、竣工验收与结算

1、竣工验收

1.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以口头、电话或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经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验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收到验收通知后五天内不组织验收，也不出具相应验收报告，视为本工程验收合格。

1.2工程竣工并验收和结算审核通过后10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11天起按银行存款利率支付施工工程欠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七、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半年。

(2) 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需在接到甲方电话需求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

八、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拨款，每拖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3%支付滞纳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延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3、因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其他

1、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因甲方原因，停止施工超过5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方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一方依据本条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7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双方可以通过法律程序解决。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遂溪县大成中学

法定代表方：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2021年8月1日

乙方：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方：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开户银行：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44250100010000001091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2021年8月1日

B. 竣工验收报告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景观建设工程

验收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

建设单位：遂溪县大成中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园 景观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遂溪县大成中 学校园内
建筑面积	约 640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63301.06 元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遂溪县大成中学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遂溪县建筑设计室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 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红城国际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家组。

1、验收组

组织单位	遂溪县大成中学
建设单位	遂溪县大成中学
设计单位	遂溪县建筑设计室
监理单位	红城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参加验收人员

组织单位	遂溪县大成中学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收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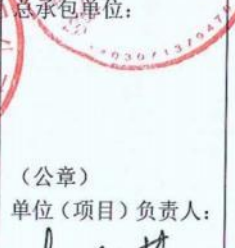
三、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程单位	职称	职务
杨青	大成中学		副书记
陈红寿	大成中学		副书记
金冲中	大成中学		书记
李永成	大成中学		副校长
梁昌旺	大成中学		副校长
杜坤	大成中学		副书记
刘成	大成中学		副校长
郑方维	大成中学		副校长
杨保登	深圳宏浩园林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浩强	深圳宏浩园林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李丁堂	道溪号建筑设计室	工程师	
钟明	道溪号建筑设计室	工程师	
王义强	红成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

(四)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和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质量资料基本齐全;安全和工程检验资料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总承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	---	---	---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施工（I标）的

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施工（I标）的

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6、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无。